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的痔洗方、岭南通痹药酒、通腑泻肺方制剂研发技术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痔洗方、岭南通痹药酒、通腑泻肺方制剂研发技术服务项目，~~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~~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~~广东汉潮中药科技有限公司~~，从业人员~~83~~人，营业收入为~~3418.21~~万元，资产总额为~~9882.49~~万元，属于~~小型企业~~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汉潮中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9月22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